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22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96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 134,253,63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 6.17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8,344,940.2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3,882,573.1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4,462,367.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47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其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645774599912	2021.6.28	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分行	44050165090100001106	2021.6.28	2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分行	2003020029200188075	2021.6.28	2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汕头分行	78100180807788005	2021.6.28	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交通银行汕头分行	445006000013000140608	2021.6.28	77,901,807.97	-	已销户
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633087142	2021.6.28	30,000,000.00	-	已销户
广发银行汕头分行	9550880207313100489	2021.6.28	30,000,000.00	-	已销户
招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999009228710703	2021.6.28	30,000,000.00	-	已销户
兴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401696	2021.6.28	50,000,000.00	-	已销户
合计	-	-	817,901,807.97	-	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制定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等情况。本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均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一）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和承销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等九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监管上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645774599912	2021.6.28	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分行	44050165090100001106	2021.6.28	2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分行	2003020029200188075	2021.6.28	2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汕头分行	78100180807788005	2021.6.28	50,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交通银行汕头分行	445006000013000140608	2021.6.28	77,901,807.97	-	已销户
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633087142	2021.6.28	30,000,000.00	-	已销户
广发银行汕头分行	9550880207313100489	2021.6.28	30,000,000.00	-	已销户
招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999009228710703	2021.6.28	30,000,000.00	-	已销户
兴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401696	2021.6.28	50,000,000.00	-	已销户
合计	-	-	817,901,807.97	-	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81,446.24
减: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1,446.24
其中: 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1,446.24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8.62
其中: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8.62
销户减: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8.62
余额	-

2021 年 8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1,446.24 万元全额置换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的自筹资金。

本报告期内, 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81,446.24 万元 (含用于置换自有

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81,446.24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 0 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63,737.9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投项目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21 年 8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1,446.24 万元全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度,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度,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度,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和使用募集资金, 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 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募投项目,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

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我们认为，联泰环保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联泰环保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446.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446.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446.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澄海区全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	—	81,446.24	81,446.24	81,446.24	81,446.24	81,446.24	—	100	—	2,525.96	是	否
合计	—	81,446.24	81,446.24	81,446.24	81,446.24	81,446.24	—	100	—	2,525.9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63,737.97 万元，公司实际置换金额为 81,446.2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